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承辦人：張豐昇

電話：3816316#277

電子信箱：kodkod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殯字第11270422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乙份隨文引入 (50247848_112704223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112年橋頭區第三公墓範圍內及周邊濫葬有
(無)主墳墓遷葬案」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公告週知，請查
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(含附件)、本局(宗教禮俗科)(含附件)



局長 閻 青 智